附件

**达州市“十五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编制项目代理机构**

**比**

**选**

**文**

**件**

**业主单位：达州市生态环境局**

**时间：2025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邀请 1](#_Toc8910)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4](#_Toc6821)

[第三章 评审办法 7](#_Toc1415)

[第四章 比选应答文件格式 10](#_Toc14685)

## 

## 第一章 比选邀请

为规范聘请社会代理机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社会代理机构比选，邀请符合条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参加。

**一、内容概况**

1.业主单位：**达州市生态环境局**。

2.项目名称：**达州市“十五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项目代理机构比选**。

3.服务范围：负责**达州市“十五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项目**采购相关事宜。

**二、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2024年6月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或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四川政府采购网备案登记”证明）；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以来连续三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材料，可为银行电子回单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5.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6.在达州有属于本公司用于开展代理业务的独立营业场所，提供场地租赁合同或有效房屋产权证明材料复印件予以证明；

7.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比选文件的获取**

比选文件见附件，请有意者自行下载。

**四、比选申请**

有意愿参加的单位，请于2025年5月23日17:00前将正式比选申请函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其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比选文件12-14页）发送至电子邮箱dzsthjjzhk@163.com。

2025年5月23日18:00前未收到比选延期通知的单位，请如期参加比选会议。

**五、比选应答文件的递交**

1.比选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5年5月26日15:00。

2.比选应答文件递交地点为:**达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楼十楼会议室。**

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应答文件，业主单位不予接收。

**六、评审办法**

2025年5月26日15:00时，在达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楼十楼会议室组织评审。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按得分高低为序确定中选人。

**七、联系方式**

业主单位:达州市生态环境局

联系地址:达州市达川区南滨路二段309号

联系人:曾老师

联系电话: 0818-2160133

##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  |  |  |
| --- | --- | --- |
| 项号 | 内容 | 说 明 与 要 求 |
| 1 | 业主单位 | 业主单位：达州市生态环境局  联系地址：达州市达川区南滨路二段309号  联系人: 曾老师  联系电话: 0818-2160133 |
| 2 | 项目名称 | 达州市“十五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项目代理机构比选 |
| 3 | 服务内容 | 代理服务 |
| 4 | 比选申请人  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在达州有属于本公司用于开展代理业务的独立营业场所，提供场地租赁合同或有效房屋产权证明材料复印件予以证明；  7.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5 | 是否接受联合体比选 | 不接受 |
| 6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 7 | 构成比选文件的其他材料 | 补遗书、通知、澄清等（如有） |
| **8** | **递交比选应答文件的截止时间** | 2025年5月26日15:00**（北京时间）** |
| 9 | 比选应答文件格式 | (1)比选应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比选申请函；  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③申请人基本情况表（附资格条件相关证明材料）；  ④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表；  ⑤业绩证明材料；  ⑥服务方案；  ⑦服务事项承诺；  ⑧其他材料；  ⑨报价表。  (2)比选申请人应使用本比选文件提供的格式，如不够时可按同样格式自行添补。  (3)比选应答文件应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采用左侧胶装。 |
| 10 | 签字、盖章要求 | (1)所有要求签字的地方都应用不褪色的墨水或签字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人亲自签名，不得使用签名章代替，也不得由他人代签。  (2)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章（鲜章），不得使用专用印章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3)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人签字的地方，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与比选的，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与比选的，由委托代理人签字。 |
| 11 | 比选应答文件份数 |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比选应答文件副本由其正本复制（复印）而成（包括证明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 12 | 装订要求 | (1)比选应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一律用A4复印纸（图、表及证件可以除外）编制和复制。  (2)比选应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左侧胶装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不得有零散页。  (3)比选应答文件应按照第四章“比选应答文件格式”中的目录次序装订；若同一册的内容较多，可装订成若干分册，并在封面标明次序及册数。 |
| 13 | 比选应答文件的包装和密封 | 比选应答文件的正本、副本应统一装袋密封完好，并在封套的封口处贴封条加盖公章（鲜章）。 |
| 14 | 比选应答文件  真实性要求 | (1)比选申请人所递交的比选应答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应真实有效，不存在虚假（包括隐瞒）。  (2)比选申请人声明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但被发现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构成隐瞒，属于虚假应答行为。 |
| 15 | 报价要求 | 以本项目最终成交价作为计费基础，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计委计价〔2002〕1980号）规定的收费标准上下浮一定比例自主报价，**浮动比例不得超过30%。**报价为一切完成本项目约定工作内容所需费用，一经中选，中选价即作为中选人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包干价”，合同履行期中选人不得以各种理由增加合同费用。代理服务费由本采购项目招标产生的中标人支付。 |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评审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资格条件的供应商的比选应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比选申请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2.评审过程

2.1资格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依据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比选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比选资格。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并发布终止采购活动公告。

2.2比选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标准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分标准对比选应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比选采取百分制，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3.评审结果

评审委员会成员按照评审办法的规定，独立评分并署名，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4.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及权重** | **评分标准** | **备注** |
| 1 | 报价  （30分） | 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报价为比选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比选基准价/最后报价)×30。  **注：分值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浮动比例不得超过30% |
| 2 | 代理服务  方案  （40分） | 根据代理机构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项目招标采购服务流程；②保密与廉洁措施；③项目进度及服务质量保障方案；④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方案；⑤质疑、投诉处理方案；⑥企业内部控制管理制度、⑦政府采购项目需求管理制度、⑧政府采购文件编制和审核制度、⑨政府采购评审管理制度、⑩档案管理制度。方案编制详细合理完全符合需求的得40分；有一项内容缺失或其内容描述不符合比选邀请人的实际需要的扣4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漏洞的扣2分。扣完为止。（缺陷和漏洞是指：内容与项目无关、逻辑错误、科学原理错误、表述错误、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的任意一种情形） | 以申请文件内容为准 |
| 3 | 业绩  （10分） | 代理机构2023年以来已完成的政府采购代理业绩，每具备一个得1分，本项最多得10分。  **注：提供四川政府采购网上的中标（成交）公告截图予以证明。** | 以提供证明材料为准 |
| 4 | 场地配置  （10分） | 1.有独立开标室、评标室（不少于2个）、监督室、档案室（资料室）等场所，每满足1项得1.5分，本项最多得6分。  2.办公场所总面积≥500㎡得4分，500㎡＜办公场所总面积≥300㎡得3分，300㎡＜办公场所总面积≥100㎡得2分；100㎡＜办公场所总面积的得1分；本项最多得4分。  **注：提供场地租赁合同或有效房屋产权证明材料复印件予以证明。** | 以提供证明材料为准 |
| 5 | 从业人员  （10分） | 招标代理机构具有专职人员，每提供一名得2分，本项最多得10分。  **注：专职人员需附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四川政府采购网代理机构基本信息截图(截图内需含人员名单 ) 。** | 以提供证明材料为准 |

# 第四章 比选应答文件格式

比选应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并按此顺序组卷装订成册：

1.比选申请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如代理人参加比选，还需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及近半年在本单位社保证明）**

3.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附资格条件相关证明材料）**

4.拟委任主要人员汇总表

5.完成类似项目情况表（附业绩证明材料）

6.服务方案

7.服务事项承诺

8.比选申请人提供的其他资料

9.报价表

（项目名称）

比 选 应 答 文 件

比选申请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一、比选申请函**

致：（比选人名称）

1．根据已收到的　　　　　（项目名称）比选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我公司经研究比选文件的内容后，我方承诺按上述比选文件及相关法律规章等条件承担政府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2．如果我方中选，保证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完成采购代理工作。

3．如果我方中选，我方承诺采购代理工作达到国家及地方关于政府采购的相关要求并达到采购人满意。

4．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比选应答文件在规定的比选有效期内（从递交参选文件截止之日起30日）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参选有可能中选，我方将受此拘束。

5．我方同意如我方中选后采购人对我方所提供的服务不满意可随时中止合同。

比选申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姓名：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

性别：　 年龄：

职务：系 （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比选申请人：（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

注：本证明后须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并保证清晰有效。

**（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充、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比选应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比选申请人： （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联系手机号码：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或盖章；

2.授权委托书后须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近半年在本单位社保证明**，并保证清晰有效。

3.代理人联系手机号码必须为本**人实名电话**。

**三、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比选申请人名称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企业类型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 |
| 基本账户账号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备 注 |  | | | |

**注：**在本表后应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比选申请人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上述所有材料**均应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章**。

**四、拟委任的政府采购代理人员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学历 | 专业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 专业从业年限 | 服务类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预算  （万元） | 完成时间 | 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附四川政府采购网结果公告截图。

**六、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七、服务事项承诺**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八、比选申请人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自拟

**九、报价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服务内容 | 报价（上下浮比例%） |
| 代理服务 |  |

备注：1.上下浮动比例不得超过30%；2.报价必须明确上浮还是下浮，未明确上下浮的，按上浮计算。

比选申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